

证券代码：300566

证券简称：激智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1

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

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从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下发的《对宁波市认定机构2025年认定报备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文件获悉，公司的子公司宁波江北激智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北激智”）、浙江芯智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芯智”）和宁波天圆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天圆”）已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基本情况如下：

1、江北激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2533101861，发证时间：2025年12月8日，有效期：三年。

2、浙江芯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2533100431，发证时间：2025年12月8日，有效期：三年。

3、宁波天圆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2533100405，发证时间：2025年12月8日，有效期：三年。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江北激智本次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系原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满后进行的重新认定，浙江芯智和宁波天圆系新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相关规定，上述公司自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当年起连续三个会计年度可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特此公告。

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5日